

从「梁兄」演魏忠贤说起

潘志豪

著名演员梁波罗的“戏运”真是了得。上世纪60年代初,他刚从“上戏”毕业不到一年,就主演电影《51号兵站》。嗣后,又担纲《蓝色档案》《小城春秋》,为“地下工作者三部曲”画上了一个漂亮的句号。从此,“梁兄”(观众对他的昵称)与英雄人物结下不解之缘。他在观众们心目中已经定型,而且也是一度自我定位。

上世纪80年代后期,长春电影厂准备拍摄影片《东厂喋血》。一天,“梁兄”的老搭档向梅对他说,长影属意于邀请梁波罗饰演东厂提督大太监魏忠贤。开始,他不想接这个反面角色。但出于礼数,答应和该片的副导演武豫梅(向梅之姐)“聊聊”。武导一开言就直捣“梁兄”的软肋——她说,在全国优秀演员中,能够演正面角色的可以抓一大把,而能演魏忠贤的却很难找。你演了那么多的戏,都是在正面人物里面兜兜转转,几乎没有饰演过这类反面角色。这是你拓宽戏路、挑战自我的一次机会,何不趁此改变自己?一席推心置腹的话语,让“梁兄”身上的多巴胺迅速燃烧起来。经过苦心琢磨,影片中“梁兄”的表演从容潇洒,丝丝入扣,游刃有余,可圈可点。我以为,银幕和舞台上扮演过魏忠贤的演员不少,而刻画得如此深刻的,恐怕非“梁兄”莫属。这不仅是“梁兄”演技上的一次突破,也是他塑造的人物谱中的翘楚之作。

其实,在老一辈演员中,这种“集英雄奸佞于一身”的现象屡见不鲜。王心刚饰演的英俊潇洒、神采飞扬的解放军军官令人心仪,而他在《永不消逝的电波》中演那一撇小胡子的姚苇竟也令人不齿;赵联既在《自有后来人》中演过李玉和之类英雄汉,也在《青春之歌》中演过戴瑜之流软骨头;李亚林把《虎穴追踪》《前哨》中的侦察员演得栩栩如生,在《柳暗花明》中则把吴纯正刻画得叫人痛恨不已;《回民支队》中的好汉马本斋是里坡的得意杰作,但《林海雪原》中的土匪傻大个同样是里坡的拿手好戏……

众所周知,吃菜,食谱要广,否则难免营养不良;同样,演戏,也不要偏食,否则演技不会精湛。一个大作家往往有几副笔墨,一个好演员应该塑造反差极大的人物。听干曲然后通音律,演百人然后知艺事,举凡大艺术家们都莫不如此。斯坦尼斯拉夫斯基一生演了百来个角色,无论贤愚不肖,地主、奴才、流浪汉,芸芸众生都在他的艺术创造之列,终于形成了世界三大艺术体系之一的斯氏体系。梅兰芳,一生专攻旦角,是戏曲界闻名的“戏包袱”,现代女杰、古代淑媛、大家闺秀、小家碧玉,乃至义妓、女神都归入他的“艺术食谱”之中。特别有意思的是,有一次举行义演赈灾,“旦角大王”梅兰芳居然演了武生的看家戏——《四杰村》中扮演黄天霸。据说,身手不凡,满堂彩声,不绝于耳。

可是,现在有些初露头角的青年演员似乎不太重视扩大演员的“食谱”。某个青年演员由于演某个角色获得成功,接踵而来马上有一连串影视剧要他(她)演同样类型的角色,所不同的只是换了个角色名字而已。于是,演来演去都是清水寡味的“一锅汤”,久而久之,这位青年演员成了某种类型的化身,即使原来对这位青年演员极有好感的观众也开始厌倦了。一株新花成了明日黄花,热闹了一阵子,终于被冷落掉了。

鲁迅先生说得好:“四时皆春,一年到头请你看桃花,你想够多乏味?即使那桃花有车轮般大,也只能在初上去的时候,暂时吃惊,决不会每一天做一首‘桃之夭夭’。”诚哉斯言!

再染头发。虽然每次理发时,小谢还照样劝我染发;妻子染发时,总希望给我染。“老了,头发是该白了!”我一脸轻松。头有白发,至今已有一十七年。虽然白发逐年增多,但还有一些是黑的。这一点像我母亲。在我的记忆里,四十岁生日的母亲头发总是花白的。每次梳完头,梳子上总沾几根白发。而父亲六十多岁还发黑如漆,油光闪亮。老就老吧!将来还要满脸斑斑,背驼如峰,走路膝盖外弯呈菱形呢!我想。生而为人,无一例外地要向一个目的地跑去。逃过路途中的种种意外,让衰老迎接你,应是你的幸运。想通了这一点,白发成了我的娇宠。顶着一头华发走进课堂,有了一种从容洒脱,面对红润的脸面、黑亮的眼睛,有时我会倚老卖老,手拿自己的头发调侃。朗读余光中的诗“掉头一去是风吹黑发,回首再来是雪满头”时,我会特意甩一下自己长而花白的头发。讲解辛弃疾的《破阵子》时,就借题发挥:“可怜白发生”,“可怜”,在辛弃疾的词里是可叹可惜之意。而在我,是可爱,是“可怜飞燕倚新妆”中的“可怜”。因为在我,‘白发生’,是一种瓜熟蒂落的成熟,是一种叶铺地而的坦然……”

学校里,许多顽皮的学生会叫我“朱爷爷”;坐公交车,年轻人会站起来让座;聊天中,人们会关心我的退休生活……对此,我没有丝毫不快。谁叫我早生华发呢?



智慧快餐 郑辛遥 真话越讲越简单,假话越讲越复杂。

头发是什么时候变花白的,现在有些模糊。只记得第一次拔白发是在2003年。那时,我正教高三。一天,跟我同办公室的老寿惊讶地叫了起来:“小朱,你头上有白发!”我忙拿镜子照:额头上,没有;两鬓,也没有……“在后面,我给你拔下来!”老寿连忙说。

我低下头,任他翻阅。忽然,后脑勺一痛。老寿笑嘻嘻地将一根白发递了过来。这是一根卷曲的,没有光泽的纤细短发,几乎跟初中生脸上的绒毛差不多。说不出是怀念还是纪念,我将它夹在书页里。但不久,又发现了新的白发,且越来越多。闲着我就会对着镜子找白发:前额,一根……左鬓角,两根……右鬓角,三根……不!五根……拔白发成了我的日常功课。发现白发,像从庄稼地清除杂草一样,坚决消灭之。有时,因透过镜子难以将白发与黑发完全分开,白发拉下来了,里面却夹杂着几根黑发。它们黑而粗,根根漂亮而健康。“杀敌八百,自损一千”,我一面搓着拔痛的头皮,一面因后悔加生气而暴跳起来。

老寿也照例帮我拔头发。他与我同一年出生。因头发蜷曲如毛,前额有点秃顶,显得有点老气,这也是“老寿”名号的由来。而后来,只因顶上没有一根白发,我倒有些羡慕他了。白发拔不尽,夜风吹又生。后来,见到白发如潮水般滚滚而来,我不敢再拔了。我相信了一种说法——越拔就越多。可怎么办?四十左右的我还不想在学生面前过快显老。理发师小谢是我几十年的“关系户”。他建议我染发。他说:“染料好一点,染时细心一点,对身体没有影响的。像你这样,一个季度染一次,就可以了。”病急乱投医,我只有同意。染了几次,我发现这确实不是好办法。首先,不管颜色对比得如何仔细,染出来的颜色不是偏黑就是偏蓝,与天然黑色大相径庭。其次,染料的那股热烘烘气味,让人难以承受。最后,染发过程中那二十几分钟的烘烤,头发也应有大的伤害。而且,每次染发后的那几天,我总觉得,头顶的一头黑发是假的,并且不属于自己。几年后,妻子自学了染发。她的头发也已花白。她从超市里买来最贵的染发剂,按照说明书,先自己试验。自己染好了,再给我染。事实证明,妻子染的头发气味比理发店里染的淡很多。年过五十,我决定不

的白发,且越来越多。闲着我就会对着镜子找白发:前额,一根……左鬓角,两根……右鬓角,三根……不!五根……拔白发成了我的日常功课。发现白发,像从庄稼地清除杂草一样,坚决消灭之。有时,因透过镜子难以将白发与黑发完全分开,白发拉下来了,里面却夹杂着几根黑发。它们黑而粗,根根漂亮而健康。“杀敌八百,自损一千”,我一面搓着拔痛的头皮,一面因后悔加生气而暴跳起来。老寿也照例帮我拔头发。他与我同一年出生。因头发蜷曲如毛,前额有点秃顶,显得有点老气,这也是“老寿”名号的由来。而后来,只因顶上没有一根白发,我倒有些羡慕他了。白发拔不尽,夜风吹又生。后来,见到白发如潮水般滚滚而来,我不敢再拔了。我相信了一种说法——越拔就越多。可怎么办?四十左右的我还不想在学生面前过快显老。理发师小谢是我几十年的“关系户”。他建议我染发。他说:“染料好一点,染时细心一点,对身体没有影响的。像你这样,一个季度染一次,就可以了。”病急乱投医,我只有同意。染了几次,我发现这确实不是好办法。首先,不管颜色对比得如何仔细,染出来的颜色不是偏黑就是偏蓝,与天然黑色大相径庭。其次,染料的那股热烘烘气味,让人难以承受。最后,染发过程中那二十几分钟的烘烤,头发也应有大的伤害。而且,每次染发后的那几天,我总觉得,头顶的一头黑发是假的,并且不属于自己。几年后,妻子自学了染发。她的头发也已花白。她从超市里买来最贵的染发剂,按照说明书,先自己试验。自己染好了,再给我染。事实证明,妻子染的头发气味比理发店里染的淡很多。年过五十,我决定不

可恨白发生 朱耀照

新民晚报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红楼梦》里贾府老少围坐一起吃吃喝多少?说“三天一小宴,五天一大宴”恐怕也是少了;但第四十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金鸳鸯三宣牙牌令”却罕见地吃了一次“盒饭”。宝玉见贾母与王夫人等商量给史湘云“还席”之事,便说:“既没有外客,吃的东西也别忘了样数,谁素日爱吃的拣样儿做几样。也不要按桌席,每人跟前摆一张高几,各人爱吃的东西一两样,再一个什锦攒心盒子,自斟壶,岂不别致?”贾母一听就说“很是”。厨房就得到指令:“明日就拣我们爱吃的东西做了,按着人数,再装了盒子来……”大观园“盒饭”就此问世。

民以食为天,“盒饭”只是形式;“合食”还是“分食”始终是个问题。战国时的人们吃饭时席地而坐,用块木板当菜案,靠座位高低与大小显示尊卑高低。公元前221年燕国太子丹请荆轲吃饭,两人食案高低、菜式相同但各吃各的;成语“等案而食”就有礼贤下士的意思。故宫所藏《韩熙载夜宴图》描绘五代时的南唐名流聚会就是各人面前桌上放着八盘果品佳肴,成为早期“分食”的珍贵“写真”。隋唐以后工匠能制作美观、舒适的大桌高椅,杯盘碗直接摆放桌上,人们可方便地起立走动,就有围坐一起“同吃一盘菜,同喝一碗汤”大快朵颐的“合食”餐伙。长辈给小辈夹菜是“爱幼”,小辈给长辈盛汤是“敬老”,杯盘碗叮叮当当中洋溢的亲情友情便有“酒不醉人人自醉”。而各吃各菜,各喝各汤的分食便难免有些冷艳、呆板,令菜、汤寡味很多。合食历久不衰,成为主流吃饭模式。

早年农村生活,吃饭时七八个人各捧个搪瓷盆蹲地上,七八双筷子一起到

江南人大概大爱烟雨和干菜,将一个叫梅雨,将另一个叫梅干菜。苏州人喜甜,浙江人偏咸。梅干菜少了几分苏南的婉转,却多了一点浙东的开朗。小时候,母亲偶尔在南货店看见梅干菜,往往如获至宝购至家中。外祖父绍兴人,母亲也喜欢这些故乡的特产。1935年鲁迅先生在寄给母亲的信中说:“小包一个,亦于前日收到,当即分出一半,送与老三。其中的干菜,非常好吃,孩子们都很爱吃,因为他们是从没有吃过这样的干菜的。”在武汉时,一般一年之中就购买三五次,而每次都让人充满期望。别的干菜往往软塌塌或黑黝黝。而我知道这黑中透红的干菜即将变为一碗烧肉,醇厚咸香和红亮色泽会在记忆中久久萦绕。去姑妈家偶尔会看见梅干菜扣肉。肥肉不碰,但油光晶亮的菜干却依然最喜。等至江南,才知道江南人对梅干菜的喜爱已经深入内心和每天的生活中。金华小饼,放入梅干菜烘烤,金灿灿,黄亮亮,可以佐餐。梅干菜肉包当早点,香气让一天都变得那么正式。至于没有肉不要紧,梅干菜豆角为家常菜。青绿豆角的清淡配着红亮梅干菜的醇厚,就如江南人的性格。

到目前為止,养过三只猫。第一只叫黑朵,因为只朵黑色的云。那是刚落脚魔都不久,四川北路的老弄堂阁楼有些阴冷,我又夜班很晚回家,于是决定为当时的女朋友——现在的老婆养只猫。很快一个纯黑的“女孩子”——像极了《魔女宅急便》的那只——就来了。我的铲屎官生涯从此开始,我负责喂粮喂水洗澡除虫铲屎,女朋友负责逗玩撸,倒也各得其所。一次不小心让她从家中溜了出去,回来后就不兴奋,再后来萎靡,眼睛也完全失去了光彩,口角还流出涎水。赶紧送山阴路宠物医院,兽医说可能是吃了有毒的东西。喂了药挂了盐水,七魂去了六魄的妖猫竟然又活过来了。后来她去了女朋友苏州吴江一朋友的乡下父母那里,据说陪着他们看鱼塘(十几年没看过,是请猫看鱼塘!)。几年过去了,如果不出意外,黑朵大概已经当上祖祖祖奶奶了吧。第二只猫叫小雨。送走黑朵不久,一天下班回家,天下了点小雨,一只被雨打湿了

中间那盆白菜烧土豆里搅和,甚至有就一个饭碗喝粥,你喝这边我舔那边的。那时年轻气盛,物质条件窘迫,没法讲究;以后有的“发达”了,只要还认“曾在盆子捞过菜”就是患难兄弟。上世纪70年代,工厂有老阿姨专事发布小青年“谈朋友”广告,依据就是这两人在食堂一起买菜,面对面吃饭,还偷偷摸摸你夹我一筷菜我还你一筷肉。那时不知有更形象的“对食”一词。上世纪80年代吃自助餐是件很有面子的事,不会用刀叉便拿双筷子端个盘子在一个个方锅子间游荡;找到心仪三文鱼时却已清盘,朋友慷慨地夹一筷子,“拿点去”。合食与分食“交锋”,早已不是吃饭那点事了。某明星和妻子在聚会上各吃各菜,坊间就有“形同路人,恐已婚变”的八卦。隔壁李阿姨儿子第一次带女朋友回家,到了饭点李阿姨一面煎炸蒸炒一面不停张罗:吃吃吃。而姑娘却微笑着从包里拿出汤勺、筷子。李阿姨心里那个不爽如鲠在喉,只能靠数落儿子出出气;但听儿子说“幽门螺旋杆菌感染比例高,就是不分筷子引起的”,方才吓得一身汗。大疫当前,“合食为体、分食为用”的道理谁都明白,做起来就有点难。那天吃晚餐时老婆特意放了双公筷,等吃完,公筷成了私筷,私筷成了公筷。就像那天大观园里“盒饭”吃得好好的,贾母见刘姥姥憨厚有趣地卖乖,便把自己的菜给了她吃,“又命一个老嬷嬷来,将各样的菜给板儿夹在碗上”——还不如上来就“合”一起的。不记得谁说的,知道与做到之间,是世界上最大的距离。但若做到,哪怕只有一张餐桌的长度,也是了不起的成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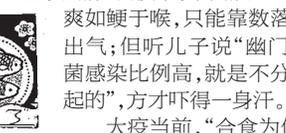
过去总看到对面十六楼上的人在阳台上伸出脑袋抽烟。下面十五层楼家家都晒着衣被,他还不停地向下弹烟灰。我若喊,离得远听不到,还可能还会开骂。向他们的楼长反映,听不得在窗内抽了。最近,他仍没变,又伸出头来。我有点不惬意了,找出一只大烟缸,伸长窗外挥了挥,然后,坐下,向着他的方向,也抽,但没点上。这几天,宅在家里谁不闷啊,但必须忍,为自己与大家。今天上午,他终于双手合起来向我打了一个恭,像个老拳师。我每天在阳台上站桩,他大概看到了。不抽了。好。

哈欠,风一般地追逐他的玩具球,出其不意地抱一下你的小腿;听他在你写字读书时在你脚边蜷成一团“咕噜咕噜”,听他心满意足地嚼着小鱼猫粮饼干“嘎嘣嘎嘣”;闻着他一百个一千个不情不愿地洗澡后的洗发水的香味,真叫一个羡慕嫉妒妒。如果有来生,做一只小猫绝对是一个完美的选择。可是,做了猫就不能看书写字,不知道思想思考是何物,不能掌握自己的“猫”生。什么?给他找个女朋友?不行不行,他的小铃铛还在,我可不想家里到处是主子,这不是要累死我嘛。什么?来个男朋友做伴?怎么想的,家里大宝二宝俩儿子再加两猫儿子,阳气不是要逆天?淘气指数不是要爆表?嗯,时间紧任务重,赶紧把儿子们培养成下一代铲屎官才是正道……做了祖祖祖奶奶的黑朵,你在乡下看鱼塘还好好?越狱成功的小雨,你找到你要的自由了么?你们的前铲屎官还有自在霸气的佐罗希望和你们在魔都某时某处有个约会,看到此文请留言。

一个铲屎官的自白 张同泽

合食与分食

陈茂生



梅干菜 范若恩



七夕会 王季明

烟 王季明

七夕会

七夕会 王季明

雅玩

